**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**

一、事项类型：

行政确认

二、设定依据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45条 。

三、办理程序：

受理→审核→审批-办结

四、申请材料：

1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申请表（制式）；

2、竣工测量报告、竣工图；（依法取得相应测绘资质证书的单位出具）

3、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文件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复印件、原审批图纸、规划条件）

注：复印件需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并审原件。

五、办理对象：

事业单位、企业、个人

六、办理时限：

5个工作日

七、收费标准：

不收费

八、表格下载：

1、河北省政务服务网（http://www.hbzwfw.gov.cn/hbzw/bszn/info/complex.do?itemId=e8afac26-4b0b-42ce-9265-f3e6b8d5b18b）

2、扫描下方二维码

九、窗口电话：

0319-7991106

十、投诉电话：

0319-7830678

